

#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采购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，现就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项目进行公开询价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项目

二、项目预算：¥60000元/年

三、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职责范围：

1、为我委提供法律咨询服务，就我委业务上的法律问题提供意见和建议；

2、应我委要求，向我委提供与经营管理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信息；

3、协助草拟、审查、修改我委对外签署的法律文书，参加相关法律事务的协商或谈判；

4、对我委重大投资、融资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，提供法律咨询，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参加相关法律事务的协商或谈判，协助草拟、审查、修改相关法律文书；

5、协助我委规范与其关联单位之间的法律关系，协助草拟、审查、修改我委处理其关联事务所需签署的法律文书；

6、代表我委参加其与他人发生的非诉讼事件的调解，进行法律论证，提供解决方案，出具律师函、法律意见书；

7、代理我委与他人发生的诉讼或者仲裁案件。

四、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、具有履行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职责范围的能力；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、曾从事与政府部门常年法律顾问相关的工作。

五、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供以下资料：

- 1、采购项目报价书（附件），可以优化采购项目规格；
- 2、报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（盖章）；
- 3、公司简介、近年代理影响重大的案例。

六、评审办法：

评审小组根据投标人资质、信用、价格、从业经验等情况投票，并确定成交供应商。

七、报名时间，联系人及电话：

1、报名时间：请于2019年9月30日前将报价材料（一式两份）密封后邮寄至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，由评审小组评议，确定成交供应商。

2、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一号大院

3、联系人：叶先生，联系电话：87195601

附件：采购项目报价书

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

2019年9月24日



附件

## 采购项目报价书

一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项目

二、询价单位名称：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三、询价单位联系人：叶先生

联系电话：87195601

四、报价单位名称：

五、报价单位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六、本次报价有效期：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共 天。

七、报价如下：

| 序号 | 采购项目内容      | 服务时长 | 金额（元）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1  | 团省委常年法律顾问项目 | 一年   |       |
|    | 合计          | 大写：  |       |

附件：1、报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（盖章）

2、从业相关经验介绍材料

报价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报价时间：2019年 月 日